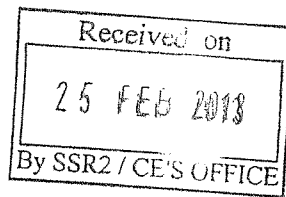




致立法會環境事務委員會



依法清拆及處理石棉 盡快通過全面禁用石棉條例

「禁止石棉聯盟」(下稱聯盟)是由本港多個關注勞工權益的團體和工會組織而成(成員團體包括：工業傷亡權益會、街坊工友服務處、天主教勞工事務委員會及建築地盤職工總會)

近月，傳媒揭露了兩宗與石棉非法棄置及使用的事件，分別是荃灣川龍馬塘村的大量石棉瓦被非法棄置和堆填；匯豐大樓石棉地盤使用並隨處丟棄損毀的石棉氈。石棉的非法使用和處理均對工人和市民的健康造成嚴重影響。

聯盟已分別就以上事件作出現場偵查，並向環保署及匯豐和新昌提出嚴重抗議。

就立法會與今天討論“打擊非法棄置拆建物料及非法堆填的措施”，聯盟連同肺塵病工友進行請願行動，並向環境事務委員會遞交請願信。以下是請願信內容：

一． 進行石棉建築物普查

石棉物料在香港的使用已經有幾十年，不少舊的建築物和鄉郊都含有石棉，唯工人和市民都缺乏相關資料，而無法進行任何措施預防吸入石棉。聯盟要求環保處進行石棉建築物普查，並公開所有含石棉物料之建築物名單，提高公眾警覺性。

二． 盡快通過禁止使用石棉條例

全面禁止使用石棉的法例於去年初已獲得立法會支持，唯立法程序至今仍未完成。聯盟要求政府加快立法進度，盡快通過條例，全面保障工人市民健康。

三． 強制拆卸工程前先檢驗石棉

現時法例規定清拆工程前，如懷疑建築物含有石棉，必須向環保署呈報，然後才可以清拆。不過，法例並沒有約束力，承辦商可以“不懷疑”建築物含石棉，便不需要呈報。反映法例存在漏洞，讓承辦商蒙混過關。聯盟要求修訂法例，強制承建商進行拆卸工程前先檢驗建築物有否石棉物料，減少不必要風險。





四· 加強巡查，確保工程使用清拆石棉程序

如檢驗後發現建築物含有石棉，必須依照正確的程序清拆，包括聘用合資格承辦商清拆；向工人提供石棉防護衣、呼吸器等防護措施。此外，環保署應加強巡查監管，確保承辦商依法清拆石棉。

五· 加強宣傳教育，保障工人市民健康

工人和市民對石棉的危害認識不足，以致出現破壞的石棉瓦被用作圍板等用途；以及工人在沒有任何防護措施情況下把石棉砸碎，放進袋中運走。聯盟要求環保署加強石棉危害的宣傳教育，保障工人市民健康。

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五日

禁止石棉聯盟

